

中山市财政局文件

中财非税〔2018〕1号

中山市财政局关于2017年非税收入年度稽查 “双随机”工作情况的通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我市政府非税收入征收管理，规范政府收支行为，提高执收单位非税收入管理工作水平，根据工作安排，我局按照抽查计划于2017年8月至9月期间对部分市直执收单位及镇区财政部门开展非税收入年度稽查，现将稽查“双随机”工作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稽查总体情况

本次检查采用双随机方式进行电脑随机抽选检查项目和检查人员，共派出2个检查人员，对2个市直执收单位和2个镇区财政部门进行稽查，其中对1个市直执收单位和1个镇区财政部门

发出整改通知书。

二、检查总体内容

本次检查采用双随机方式进行电脑随机抽选及查阅会计凭证、会计账本、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检查。具体内容：否及时足额上缴国库或市财政专户；是否存在收入过渡户，有无拖延欠缴违规情况；是否存在长期挂账的应收未收款项，是否由追缴措施；收费项目依据是否充分，是否由擅自设立收费项目、扩大收费范围和提高收费标准的情况；是否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减免政策；对符合退库条件的收费是否按申请和流程办理；是否严格执行《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》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

- (一) 未严格按照规定的非税收入项目、征收范围进行征收。
- (二) 部分非税收入未及时上缴。
- (三) 部分非税收入未推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。
- (四) 未及时清理应收未收款项。
- (五) 未建立健全非税收入征缴内部控制制度、监督管理制度。

四、下阶段工作要求

对稽查发现的问题，各有关单位要在规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措施

施，并安排专人进行跟踪落实。在以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加强宣传力度，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行为，提高我市政府非税收入征收管理水平。

特此通报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月5日印发
